

# 保德县财政局文件

保财农〔2024〕51号

## 关于下达2024年桥头镇土地托管项目 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桥头镇人民政府：


根据保德县巩固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下达保德县2024年支持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奖补等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保巩固衔接办〔2024〕10号）和桥头镇人民政府《关于桥头镇土地托管项目计划的报告》（桥政发〔2024〕20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2024年土地托管项目资金预算指标15.68万元。资金性质为县级财政衔接资金，资金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5“生产发展”项下执行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903“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项下执行。

请接文后，强化项目实施管理、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要求。

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，资金拨付严格执行直达资金管理要求及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。

附件： 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
保德县财政局  
2024年4月30日



---

抄送：保德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 
保德县农业农村局

---

保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4月30日印发

---

附件：

## 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申报单位：(盖章)

申报日期：

项目名称	桥头镇土地托管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韩志鹏 13994161176
主管部门	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桥头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15.68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15.68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对炭峪沟等5村2023年恢复的784亩耕地开展的清理杂草、开挖排水、清理野树、清理石头、深耕土地、作物播种、农田管理、庄稼收获等作业进行补贴，项目补贴每亩200元，谁实施补贴谁，不足部分由村委会或农户自筹。必须种植粮食作物、必须收获有产量，助力稳粮保供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炭峪沟村托管面积	248亩
			指标2：薛塔村托管面积	51亩
			指标3：韩家塔村托管面积	255亩
			指标4：孙家山村托管面积	90亩
			指标5：夏柳青村托管面积	140亩
	质量指标	指标1：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	
	时效指标	指标1：项目建设期限	2024年5月-2024年12月	
	成本指标	指标1：项目资金	15.68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：村集体经济收益及农户收益合计	≥23.52万元
			指标2：项目运营开支	≤15.68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受益总人口数	≥4000人
			指标2：受益脱贫人口数	≥800人
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：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：项目受益持续期	≥1年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群众满意度	≥95%	